

替代役役男地域加給支給標準表

區			分	月 支 標 準
外 島	第一級	南沙。	管 理 幹 部	9,790元
			一 般 役 男	5,460元
	第二級	東沙、東碇、亮島、大丘、小丘、大膽、二膽、猛虎嶼、復興嶼、后嶼、草嶼、建功嶼、高登、獅嶼、北碇、烏坵。	管 理 幹 部	4,640元
			一 般 役 男	2,270元
	第三級	大金門、烈嶼、馬祖、東引、莒光等外島地區，不含第一、二級島嶼。	管 理 幹 部	1,760元
			一 般 役 男	1,030元
離 島	第一級	東吉、花嶼、東嶼坪、西嶼坪、綠島、西吉、蘭嶼、彭佳嶼、目斗嶼、基隆嶼。	管 理 幹 部	1,760元
			一 般 役 男	1,030元
	第二級	虎井、桶盤、吉貝、烏嶼、員貝、大倉、望安、七美、龜山島、琉球鄉。	管 理 幹 部	1,650元
			一 般 役 男	930元
	第三級	馬公、湖西、白沙、西嶼(漁翁島)、小門等離島，不含第一、二級離島。	管 理 幹 部	1,550元
			一 般 役 男	830元
高 山	第一級	海拔三、〇〇一公尺以上之地區。	管 理 幹 部	1,960元
			一 般 役 男	1,240元
	第二級	海拔二、五〇一公尺至三、〇〇〇公尺之地區。	管 理 幹 部	1,860元
			一 般 役 男	1,140元
	第三級	海拔二、〇〇一公尺至二、五〇〇公尺之地區。	管 理 幹 部	1,760元
			一 般 役 男	1,030元
	第四級	海拔一、〇〇〇公尺至二、〇〇〇公尺之地區。	管 理 幹 部	1,030元
			一 般 役 男	730元
國 外	第一級	海地。	一 般 役 男	20,300元
	第二級	聖文森、馬紹爾群島、吐瓦魯、諾魯。	一 般 役 男	18,550元
	第三級	史瓦帝尼、帛琉、尼加拉瓜、貝里斯、聖克里斯多福、越南、聖露西亞、日本。	一 般 役 男	16,800元
	第四級	韓國、菲律賓、泰國、印尼、馬來西亞、斐濟、瓜地馬拉、厄瓜多、巴拉圭、宏都拉斯。	一 般 役 男	15,050元

註：一、本表外島、離島、高山地區所定數額係比照國軍義務役士官、兵發放標準計支，軍方如有調整，亦比照調整之；國外地區比照外交部訂定標準辦理。

二、本項加給若同時符合兩項支給標準時，應擇高支給。

三、本表自民國100年7月1日生效。